

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后持股比例低于5%的
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【重要内容提示】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2015年2月16日，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华贸物流”）接到第二大股东创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创华投资”）的函件告知：2015年2月13日创华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减持了150万股华贸物流股票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.375%。

创华投资在本次减持后仍持有本公司1,850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.625%，其持股比例已低于本公司总股本的5%。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；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摘要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2月17日